

# 关于由“中国制造”向“中国设计”转变的思考

冯远

## 设计：创新产业

随着人类社会步入以变化、竞争为根本特征的21世纪，创新已成为这个时代最响亮的主旋律，任何一个国家、企业、组织，无不把创新作为其发展乃至竞争的根本出路。以胡锦涛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明确提出“用十五年时间把中国建成创新型国家”。纵观国内外设计业发展现状，可以说，“设计”将是或已经是国家重要的核心竞争力之一。设计对GDP的增长将起到越来越重要的作用，设计业的兴旺必将带动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设计产业将成为21世纪世界知识经济的核心产业之一。

杨振宁博士说：“一个不重视工业设计的国家将成为明日的落伍者”，“21世纪是设计的世纪”。美国教授罗伯特·汉斯说：“今天企业靠价格竞争，明天将靠质量竞争，未来靠设计竞争”。这些观点正被世界经济的发展趋势所证明。

中国经过30年改革开放的持续发展，城乡居民收入水平大幅增长，需求结构已由温饱型向小康型转变。设计行业的消费需求在居民消费结构中的比例呈明显上升趋势，需求总量与规模急剧扩大，构成我国设计产业兴起的重要内在动因。从国际上看，当城乡居民恩格尔系数下降到50%以下，人均GDP进入1000至3000美元阶段，设计业消费需求将会大幅增长。近10年来我国设计业的快速发展，已经充分表明了这一趋势。

眼下对“文化包工头”现象的关注，其实是由演艺界自揭内幕而曝光于台前的。因而确切地说，当下所谓的“文化包工头”其实指的主要是“演剧包工头”。这个“包工头”包揽了舞台演剧的制作流程，决定着制作项目的资源配置，或许还因此捞取了超出自己劳动应得的额外报酬……一般说来，能充当“文化包工头”者，大多具有演剧的制作经历甚至是资深经历，有名有姓有头有脸——我是说他们名噪一时且头靓脸炫，本身就具有一定的品牌效应。当下人们对“文化包工头”的非议并使用这个明显带有贬义的指称，我以为主要还不是对舞台演剧制作流程的包揽；“文化包工头”作为贬义指称的剑锋所指，在于他们的少劳多得、薄劳厚得、浅劳丰得乃至千劳劳优得。有一种看法认为，“文化包工头”现象的出现，是我们优秀演剧创作人才匮乏所致。这话只说对了一半，只能说优秀演剧创作人才的匮乏，使某些欲从“创作者”膨胀为“包工头”的文化人有了叫板“包揽”的条件。其实，某位知名的导演者或某位知名的作曲家参与多部演剧的创作，并不能被视为“文化包工头”。他们在同时进行多部演剧创作时所要警惕的，其实是在同时“施工”之际导致生活积累和艺术积累的透支。换言之，这种创作者是多头的“施工者”，他们有才华有能力，因而就难免能者多劳、多劳多得。至于因为种种透支而导致有些“施工”未能实现优劳优得，那是另一个话题。

据我所知，“文化包工头”（在这里特指“演剧包工头”）其实是由“制作者”或者说“主创者”膨胀而来的“文化名人”。众所周知，舞台演剧的创作生产是一项既复杂且综合的艺术工程，“工程”的统筹实施和完美实现需要洞悉艺术复杂性调谐艺术综合性的组织者，这个组织者通行的名称是“制作人”。纽约百老汇作为西方演剧艺术的一个重要集散地，基本上是“制作人”牵头的创作生产体制。为什么我们的演剧生产不是“制作人”而是“包工头”呢？关键在于我们演剧生产的出资方（或筹资方）大多不甚明确演剧产品的美学追求且不能掌握演剧产品的构成机理，当然也无法预期演剧产品的“两个效益”。在这样一个比较普遍存在的境况中，演剧生产的出资方——通常是我们演艺团体的管理者及其文化主管部门的管理者，就要选择一个理想的代理人来弥补自己的不足……

由于中国庞大的人口对于设计消费需求的猛增和国家产业结构的行变，使得设计充满了超常盈利的机会和无可限量的空间。2005年以来，中国文化产业及相关产业创造的营业收入从1.72万亿元逐年递增，所占GDP的比例也越来越大。设计产业以无形资产投入为主，以高附加值、低能耗为特征，这些都非常适合目前我国建设“创新型国家”和节能环保型社会发展目标的要求。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中国将融入经济全球化的国际竞争发展序列，在城市化进程中，现代设计已经日益成为引领经济发展的中流砥柱，设计产业也将成为中国经济发展中具有巨大发展潜力和市场前景的新兴产业。

## 现状：不容乐观

我国真正意义上以现代设计为内容的产业与行业始于上世纪60年代，全国性和地方性的专业社团从60年代中期开始出现，较之欧美国家晚了数十年。上世纪90年代中期以后，随着国家对社团管理的调控，全国各地的设计行业发展较为缓慢，各地的行业组织、协会等的发展基本处于停滞状态，代之而起的是国家各轻工、商贸、艺术行业协会里分设的设计专业委员会。应该说，改革开放30年来，各类设计协会和挂靠各行业协会的专业委员会，为全国和各地的设计产业建设发展做了大量的服务工作，发挥了一定的作用，但从整体上看还处于初级阶段，得不到应有的重视和扶持，在其自身的发展过程中也存在不少问题。

其一，中国设计产业发展整体上处于起步阶段，产业规模小，缺少影响力。设计企业的实收资本普遍不足，存在管理体制上的障碍。虽然我国目前号称有各类设计公

司数万家，但基本上处于散乱经营状态，其设计产品基本处于低端，缺乏具有世界影响的本土品牌设计公司和设计师，设计企业竞争力不强。一些设计园区起步阶段只能依靠民营资本，园区公共服务平台的建设经常遇到融资难的问题。传统的设计方法还无法马上转化到高新技术平台直接操作，仍旧需要一定的传统技术的支持。

其二，我国的设计消费水平有待提高，设计消费市场有待培育、指导和激活。大量的OEM（化工生产）使企业不断丧失设计能力。某些产品即便是我国自主知识产权，但其核心设计仍然要从国外购买，这在汽车、机械以及电脑等高新技术产业中相当普遍。许多国内企业对产品设计缺乏专门的资金投入，更缺乏自己的设计队伍。这也是我国制造业一直没有走出引进—模仿—生产—再引进—再模仿的怪圈的原因。

其三，我国的设计业专业化程度低，优秀设计人才匮乏。一方面，每年有大量的设计专业学生从院校毕业，一方面是设计专业人员找工作难，许多人改行从事其他工作；另一方面是优秀的前期设计策划管理人才和后期制作技术人才匮乏。人才供求矛盾突出。

其四，相当多的设计专业人员缺乏开拓市场经验与相关知识能力，纸上谈兵长于动手能力。缺乏困难合作意识；缺乏必要的风险意识和务实精神；缺乏竞争耐力，时有为急于获取资金，得小钱

让大股份，贱卖技术与创意等现象。

其五，我国设计界一直没有专门的权威的国家级专业协会组织。设计行业并未受到应有的重视和广泛的支持。亟待国家加大扶持力度，出台相应的产业扶持政策和相应的资金投入。

## 呼吁：政府重视和全社会支持

首先，中国拥有一支世界上最庞大的设计队伍和源源不断的后备人才，为了加快发展设计产业，提高中国的产品质量和产品设计水平，积极推动产品由“中国制造”向“中国设计”发展，提升中国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希望政府和全社会进一步重视设计和设计产业的发展进步。通过增加投入和加大扶持的政策力度，早日实现建设“创新型国家”的国策目标。

其次，回应设计界多年来广大设计师的呼声，支持建立中国（艺术）设计师协会。在政府和上级部门的指导下，建立类似其他文艺门类的专业社会组织，作为介于政府与企业之间、商品生产者与经营者之间的社会中介组织，维护共同利益，制止不正当竞争，实施自我约束、自我管理、自我协调、自筹资金、依法运作的非盈利性社团组织，发挥“服务、联络、协调、监督”功能，为广大设计师、设计企业和消费者服务，为中国的经济建设服务。

（本文系作者为全国政协十届二次会议而作）



冯英近照

三 经常有艺术团体和相关部门的领导说：我筹措了一笔经费（所说的数额非常可观），请最好的编剧、最好的导演、最好的作曲、最好的舞美、最好的……我就不相信搞不出一部好作品。我非常能理解他们的处心积虑乃至殚精竭虑，非常能理解他们的求贤若渴乃至敬爱如神，但说实话，在艺术管理部门工作这么多年，我实在无法预估对某一未知演剧的创作而言，谁是“最好的”！无疑，他们的眼光只能在往昔演剧创作的辉煌中逡巡，聚焦那些涉足面广、知名度广、成功率高的创作者——这其中当然就不乏大大小小的“文化名人”。当然，“文化名人”不一定去当“文化包工头”，但“文化包工头”通常大小都是一个“文化名人”，他们最初可能在一部演剧的生产中居于核心组织者——比如导演（通常还会加上一个“总”字）的位置，后来可能发展到以自己或亲属为法人成立“文化公司”；最初可能是在具体的演剧生产中要求包揽或指定某些构成要素的生产（比如音乐制作、舞美制作、服装制作等），后来可能发展到从策划伊始便揽包办、定编执导……

四 为什么叫“包工头”而不是“制作人”？我认为一个最重要的不同在于后者要为演剧生产的投资负责，要讲究投资的产出效

大小与多少。这使得他们也成为有一定知名度的“文化名人”，成为以“文化”立“政绩”的执政者们选择和依靠的对象。“文化包工头”现象是一种生产机制。这种生产机制的出现，有演艺生产的规律在起作用，比如总导演全权决定着演艺产品的艺术追求和美学风范；这种生产机制的出现，也与“文化名人”成为稀缺资源从而希求取自身“品牌”的附加值有关；这种生产机制的出现，甚至还更深入地维系着我们演艺生产的决策机制、投资机制以及“绩效”理念……

五 中国传统戏曲既往的惨淡经营，是“班主制”经营的戏班模式，而“班主”在许多情形中往往就是“挑班”的名角。这种经营模式与传统戏曲的“演员中心制”（其实是“名角中心制”）相互依存。新中国成立以来，“戏班”逐渐被“剧团”取代，在伴随“五四”新文化运动兴起起来的话剧艺术的影响下，舞台演剧的艺术综合性增强，“导演中心制”的确立成为一种必然。在某种意义上也可以说，“导演中心制”的确立不仅是“五四”新演剧理念的积极影响，也体现出演剧体制由“戏班”而“剧团”的审慎抉择。其实，在戏曲界忧心忡忡于舞台大制作对戏曲演艺的摧残之前，“导演中心制”早已使传统演剧的表现理念产生了激烈的动荡。谈论

国演剧艺术创作值得探讨的另一个话题。“文化包工头”这种现象的发生与弥盛，其实与个别位居中心而又放松自律的、原本作为“文化施工者”的创作者有关。不过应当指出，我们绝大部分位居中心的导演对演剧创作、生产是认真负责的，他们之中的佼佼者也是为我们的演剧事业做出了很大贡献的。但我们注意到，那些已经成为或正成为“文化名人”的创作者似乎超乎寻常地忙，忙得不可开交却仍是忙得来者不拒。一位“名导”飞来飞去同时指导几部演剧的创作时有耳闻。2007年纪念中国话剧诞辰百年之际，我认真读了话剧史，注意到章派当年执导曹禺的《日出》。导演组居然有7人之多，且都是如洪深、郭沫若、田汉、欧阳予倩、曹禺之类的“大腕”——不，应该是“泰斗”。或许是在我们社

会艺术生产力提高的情况下，艺术家个人的生产力也有了提高的紧迫感，于是由“导演中心制”开始出现“导演中心团队制”，也是由“艺多不压身”开始走向“活多不闹心”……

七 只要将现在的“导演中心团队制”与当年执导《日出》的导演组相比，你就知道我们的演剧生产机制发生了多么大的变化。我想，“导演中心团队制”的出现总有它一定的理由，其中最重要的理由便是成为“文化名人”的导演们有了品牌效应且成了买方市场。但其实，如果这种生产机制能确保演剧生产的技术水准，能使投资方的投入和产出成情合理，大概也不会出现“文化包工头”这种明显带有贬义的指称。问题在于，原本十分神圣十分崇高十分严谨十分尽心的艺术创作活

动在“萝卜快了不洗泥”中稀松化粗糙化拼凑化空洞化了，艺术本体缺乏灵性缺乏创新却靠舞台制作掩人耳目惑人心智，以致使投资方觉得“豆腐花里有肉价钱”。其间也不乏“文化包工头”不仅包揽，忙不过来时还会“转包”（当然这种“转包”以替工的形式出现），呈现出一种“大腕”挂帅、小将或中将出征的状况。

曾有人认为演剧生产投资方与“包工头”是“周瑜打黄盖，愿打愿挨”，但“文化包工头”指称的出现显见得是周瑜的“打”法有了问题而黄盖不再愿“挨”了……

八 在演剧生产的投资方和包工头之间，投资方成了“挨打的黄盖”，这不能不折射出我们文化体制的弊端。从表面上来看，“文化包工头”现象出现与我们有些艺术团体和相关部门领导者的政绩观念有

优惠政策始终没有出台。因此，来自社会各方的赞助是一种非常不确定的因素。换句话说就是，艺术团体能不能最终获得尽可能多的赞助，决定性因素不是靠艺术的传播力和赞助艺术的优惠政策回报赞助方，而是靠长期铺垫的人际关系去努力争取。而人为因素，总是难免因物是人非而改变的。冯英对此自然会有所顾虑。

冯英自谦地说：我从不认为我是合适的团长人选。可是，非她即谁呢？她深谙中芭的传统，深爱芭蕾艺术，了解中芭每一个人，她值得中芭信赖。对于组织的信任和中芭的培养，她不胜感激。

中芭人与众不同，但他们彼此难免相像。冯英与赵汝衡就是这样。拥有幸福的婚姻，没有物质的忧虑，她们把全部心思奉献给芭蕾。芭蕾是她们的生命。

很少有人见过冯英的家人——她的爱人与女儿，只是间接知道一点故事。先生的家庭系上海某名门，后在美国发展。认识冯英之后，这个美国身份的男人放弃了美国，留在冯英身边，在北京和成都开拓了新的领域。原因很简单，冯英坚持不能随他赴美。直到今天，婆婆一家还在美国。冯英的女儿，从不指望妈妈能无微不至地照顾自己，女儿知道妈妈属于芭蕾。汶川大地震发生后，十几岁的女儿只身奔赴灾区，在那里做了很长时期的志愿者。那时候冯英一想到女儿，就会轻轻地浅笑。她把精力都留给中芭特别是年轻的演员了。她像他们年长的母亲。有时候他们搂着她亲，有时候他们怕她——在艺术上，她是那么苛刻，谁的小腿又粗了，她都看得出来。

芭蕾原本就是一丝不苟的艺术。11岁进入芭蕾学校，饱学芭蕾基本功之后她来到中芭，中芭是她的家。她的工人出身的父亲告诫她：你是属于国家的。直到30多岁，她才离开舞台，1979至1997年，她从《天鹅湖》始，再由《天鹅湖》终，每日面对镜子修正自我，执意追求完美。1982年，她曾游学巴黎，巴黎那座城市的艺术气息令她沉醉。她知道艺术永无止境，没有任何诱惑可以使她离开芭蕾离开祖国。她也因此希望中芭家庭中的孩子们的芭蕾人生都能纯粹而美好。现在，作为家长，她深感责任重大，她时刻铭记使命。让她欣慰的是，无论她是刚刚退休的赵汝衡团长，还是早已离任的领导，只要中芭需要，他们都会无私奉献他们的余热。她和她新的团队不是孤独的。所有对中芭的爱，都是她的动力，她的资源。

记者每一次去中芭，都会用目光扫射他们的排练教室，那里总是有某种神秘的吸引力。仿佛不食人间烟火，中芭年轻的艺术家们总是全心全意地进行日常的训练，表情异常地沉静。今天，他们的冯英团长也是在这种美丽的沉静中思考严肃的未来。记者以为，中芭是大有希望的。

关系，而透过这个表面现象，至少还关涉到两个方面：一是我们长期以文艺评奖为促进文艺创作繁荣发展的工作抓手，使投资者的“政绩观念”围绕着文艺评奖的指挥棒转，关于这方面我曾撰《文艺评奖与“评奖文艺”》一文进行反思；二是我们演剧生产的机制、体制及与这一体制相维系的演剧生产理念。换言之，艺术团体和相关部门领导者的之所以有前述“政绩观念”，本身也是体制的产物，是某种“体制人”的必然作为。其实，在当下我国演剧的生产机制中，也有令人拍案叫好扶膺叹服者：比如《丽水金沙》、《云雨南映象》，比如《风中少林》、《太极时空》，比如制作了杂技剧《天鹅湖》、舞剧《野斑马》和《霸王别姬》的孙明章，比如包揽了实景演艺《印象刘三姐》、《禅宗少林·音乐大典》、《井冈山》的梅帅元……我们注意到，成功者各有各的路径，而不成功的路径却大多是相似的——都是既有体制的弊端所致的！通过对“文化包工头”现象这一艺术生产机制的关注，应当进一步激发我们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紧迫感，因为不如此，我们的演剧生产就不可能产生质的改变和跨越……